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本公司河西总部大楼四楼4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90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8.741,091.739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70.7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所需审议项目进行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长谢宁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有签字权董事14人，列席9人，杨自豪董事、陈云江董事、陈峰董事、徐益民董事、王遥独立董事因公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 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江志诚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32,231,144	99,8986	8,055,109	0.0921	805,486	0.0093

证券代码:601009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7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2 优先股代码:36002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33,825,688	99,6997	2,377,784	0.2090	1,036,692	0.0913

5.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896,723,583	99,8811	7,232,509	0.1048	963,977	0.0141

6.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2026年-2028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16,553,408	99,7192	12,258,230	0.1402	12,280,101	0.1406

7.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类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15,649,793	99,7089	13,321,814	0.1524	12,120,132	0.1387

8.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非资本类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15,846,263	99,7111	13,087,774	0.1497	12,163,702	0.1392

9.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20,314,927	99,7623	19,774,360	0.2262	1,002,452	0.0115

10.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15,889,235	99,7116	12,836,050	0.1468	12,366,554	0.1416

11.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36,244,234	99,9036	7,192,764	0.0822	1,623,739	0.0122

1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16,529,595	99,7190	12,302,897	0.1407	12,259,247	0.1403

13.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36,929,189	99,9523	2,664,664	0.0302	1,517,886	0.0173

14.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36,924,789	99,9523	2,660,364	0.0304	1,506,586	0.017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议案2)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8,720,314,927	99,7623	19,774,360	0.2262	1,002,452	0.0115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729,417,4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506,498,95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02,360,280 99.4210 2,691,288 0.5326 233,756 0.0464
 其中：持有5000股以下普通股股东 134,306,611 99.6092 373,551 0.2722 43,766 0.0326
 市值50万元以上普通股股东 368,039,669 99.3232 2,317,737 0.6254 190,000 0.051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08,689,735	99,8455	2,691,288
7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非资本类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1,086,172,843	98,7532	13,321,814
8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非资本类金融债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1,086,363,313	98,7447	13,087,77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七项、第八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表决通过。
 议案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具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股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股东：法国巴黎银行、法国巴黎银行(OIF)、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高和股份有限公司、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国有资本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金陵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等。议案5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主要股东和大股东评估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夏维刚、顾晓春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 为了尊重中小投资者权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股东大会重大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05月15日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05月15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湖北路31号恩华药业大厦3楼301会议室。
 (三)召集人：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上市公司董事长孙庆生先生。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孙庆生先生。
 (六)会议议程、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计441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611,801,3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15,786,583股的比例为60.2293%。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24名，所代表的股份数额为501,085,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15,786,583股的比例为49.329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17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110,715,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15,786,583股的比例为10.8995%。
 2. 中小投资者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417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124,376,8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15,786,583股的比例为12.24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9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13,661,1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15,786,583股的比例为1.344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17人，所代表股份数额为110,715,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15,786,583股的比例为10.8995%。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股东大会，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胡晓晖、胡春光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611,801,355	610,881,145	99,8496	768,01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24,376,884	123,456,674	99,20116	768,010

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611,801,355	610,881,145	99,8496	768,01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24,376,884	123,456,674	99,20116	768,010

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611,801,355	610,954,645	99,86176	695,91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24,376,884	123,456,674	99,20116	768,010

证券代码:688450 证券简称:光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工业园区迎龙路18号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5.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6.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7.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8.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9.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0.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5.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6.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7.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8.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9.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0.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5.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6.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7.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的总股本为66,000,000股，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65,430,895股。上述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已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36,621,031	99,9571	15,200

股,39,928,590股,37,532,435股,785,250股,97,000股,43,200股,320,096,321股,合计持股488,349,921股)均进行了回避表决,且均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24,376,884	123,314,074	99,14556	917,61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24,376,884	123,314,074	99,14556	917,610

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611,801,355	610,781,845	99,82858	904,21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24,376,884	123,327,374	99,15626	904,210

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胡晓晖、胡春光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由加盖公章的会议决议的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2026-015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米东区米东南路1918号青松大厦19楼1914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345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640.0086688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9.933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建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 董事会秘书朱建列席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唐礼忠、杨国星、张爱民和财务总监陈峰、纪委书记郭志勇列席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郭玉生、唐礼忠和总工程师陈敬因出差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34,671,728	99,0423	5,943,640	0.9275	193,200	0.0302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6-016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新疆中新建能矿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能矿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新疆中新建石油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油气公司”)、新疆兵团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团矿业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团天然气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租赁期均为5年，自2026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止。承租的房产坐落为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1918号春月明商住小区8号楼综合楼12-18层，租赁区域建筑面积合计5,784.54m²，租赁单价：1.11元/m²/日(每年按照365天计算)，每年租金合计234.36万元，5年租金总计为1,171.8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的详见2025年12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青松建化关于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本次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2026年1-5月，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沟通，对实际租赁面积进行了确认，并同意将租赁面积和房产整合并入承租租赁，房产核算后折算为房屋租金0.12元/平方米/日(含税)政策有调整，则按国家政策相应调整，即在原合同租金基础上增加租金0.12元/平方米/日，现为房屋租金单价增加至1.23元/平方/日，并与中新建能矿集团、中新建油气公司、兵团矿业公司、兵团天然气公司签署了《补充协议》，租金具体内容见下表：

公司名称	所在楼层	单层面积(平方米)	价格(元/平方/日)	总面积(㎡)	年租金(万元)	5年租金(万元)
中新建能矿集团	17层	948.27	1.1	2,861.20	101.52	507.58
	16层	946.07				
	14层	236.49				
中新建油气公司	18层	130.37	1.1	711.58	26.42	132.12
	14层	711.58				
兵团矿业公司	12层	946.48	1.1	946.48	42.49	212.46
兵团天然气公司	13层	947.42				
小计		5,813.29		5,813.29	260.98	1,304.93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降低资产运营成本，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0.20%，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预计将对公司相关报告期利润产生正面影响，具体金额以相关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450 证券简称:光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工业园区迎龙路18号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7
 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5.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6.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7.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8.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9.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0.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5.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6.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7.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8.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19.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0.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2.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4.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5.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6.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27.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36.62631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的总股本为66,000,000股，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65,430,895股。上述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已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36,621,031	99,9571	15,200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34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博士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博士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原任职务	原任职期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原任原因	是否兼任独立董事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董事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是否存有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张博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4月6日	2029年4月6日	个人原因	否	无	无	无	否

均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2. 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唐庆女士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36,274,069	98,9849	1,211,900	0.8802	185,600	0.1349

证券代码:600603 证券简称:广汇物流 公告编号:2026-028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